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24-01 号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上午 9: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39 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刘声向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，

拟修订制度明细如下：

| 序号 | 议案名称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1 |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议案 |
| 1.2 |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议案 |
| 1.3 |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议案 |
| 1.4 |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的议案 |
| 1.5 | 关于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议案 |
| 1.6 | 关于修订《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 |
| 1.7 | 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的议案 |
| 1.8 | 关于修订《年度报告工作制度》的议案 |
| 1.9 | 关于修订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的议案 |
| 1.10 | 关于修订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的议案 |
| 1.11 | 关于修订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制度》的议案 |
| 1.12 | 关于修订《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》的议案 |
| 1.13 | 关于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的议案 |
| 1.14 | 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》的议案 |
| 1.15 | 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 |
| 1.16 | 关于修订《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》的议案 |

注：议案 1.11 原制度名为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》，现根据最新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相关规定对制度名称进行修改并修订制度内容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 号）及制度全文。

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公司拟新增制定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等公司治理制度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| 序号 | 议案名称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.1 | 关于制定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的议案 |
| 2.2 | 关于制定《重大信息实时报告制度》的议案 |
| 2.3 | 关于制定《对外捐赠管理办法》的议案 |
| 2.4 | 关于制定《董事会议案管理办法》的议案 |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 号）及制度全文。

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9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2月3日